

## 110 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報導

## 110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試場分配表」於110年1月8日公布

- 壹、110 學年度大學術科美術、音樂、體育各組考試，將分別於 110 年 1 月 25 日至 2 月 4 日間舉行，共有 8,974 人報考，詳細考試地點與試場分配將於 109 年 1 月 8 日公布並登載於各組承辦學校網站。
- 貳、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為方便考生查詢試場，將於 109 年 1 月 8 日起提供電腦網路及語音查詢服務。查詢網址為 <https://www.cape.edu.tw/>「考試資訊專區」，語音查詢電話 (02) 2364-3677。各組考試詳細資料以各組公布資料為準。
- 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將加強各考區消毒與通風、管制進出動線，進入考區者須配合量測體溫並配戴口罩，各組考試皆不開放陪考，相關防疫措施請參各組注意事項。
- 肆、各組考試日期、地點、考程、防疫相關措施與注意事項

## 一、音樂組：

(一) 考試日期：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2 月 4 日（星期一至星期四）共計四天。

(二) 考試地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62 號 TEL: 02-77493004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學系－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 TEL: 02-27321104 轉 63372

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博愛校區)－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 1 號 TEL: 02-23113040 轉 6135

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兩廳院(國家音樂廳)－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21-1 號

(三) 考程：

日 期	上 午		下 午	
110 年 2 月 1 日 (星期一)	8：10 - 8：30 預備	8：30 - 12：00 理論與作曲主、副修筆試	13：30 - 14：00 預備	14：00 - 16：00 樂理、聽寫
110 年 2 月 2 日~ 2 月 4 日 (星期二至星期四)	8：10 - 8：30 預備	8：30 - 12：30 主修、副修	13：40 - 14：00 預備	14：00 - 18：00 主修、副修
		8：30 - 12：30 視唱	13：40 - 14：00 預備	14：00 - 18：00 視唱

(四) 考試時間地點配置表請參考附件一。相關考試規定及考試資料，請於 110 年 1 月 15 日以後，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學系、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等考場網站查詢。

\* 樂理、聽寫考試－國家表演藝術中心國家音樂廳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灣師大）：

<https://www.music.ntnu.edu.tw/>

\* 豎琴、古典吉他、理論作曲考試－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臺灣師大）：<https://www.music.ntnu.edu.tw/>

\* 鋼琴主修、管樂、擊樂、鋼琴副修(以管、擊、理論作曲為主修者、未報考主修者)－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學系（國北教大）：<http://music.ntue.edu.tw/>

\* 弦樂、聲樂、傳統樂器、視唱、鋼琴副修(以弦、聲、傳統為主修者)－

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北市大）：<https://www.music.utaipei.edu.tw/>

(五) 音樂組防疫相關注意事項：

\* 不開放陪考，各考區採實名制入場，考生一律憑准考證進入

主修、副修考試之伴奏人員及協助搬運樂器人員，需事先上網登錄，相關入場規定，請見各分區考場網頁公告。

身心障礙或突發傷病考生若有陪考需求，得須檢附診斷證明，於考前三天事先提出申請陪

考，採上網登錄方式。陪考人數上限 1 位。比對資料後一同進入並繳交健康關懷問卷。登錄網址：<https://forms.gle/VKzSHs7FpWk4T9AE8>

**\* 進入各考區及試場者一律全程配戴口罩**

考生須配合配戴口罩並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應暫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如屢經勸導仍故意不配戴口罩者，禁止進入考分區；若強行進入者，依「110 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簡章」第貳項第七款第（九）點規定及第參項音樂組第七款「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第（五）點辦理。

視唱考試以及聲樂、管樂之主修、副修考試時，得不配戴口罩應試。考生由服務員引導出入各項考試場地，及於各項考試之指定休息區靜候時，皆須配戴口罩，惟考生所屬小組進行考試時得免配戴口罩。

\* 體溫量測經複檢後仍達額溫 37.5 度或耳溫 38 度以上者，一律移至防疫用試場應試，考生不得拒絕或要求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 除不可歸責於考生的事由外，考生不得以配合本防疫措施為由，要求延長受影響之考試時間、於截止入場時間後進入試場，或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六) 其他注意事項：

\* 各科考場因場地佈置與鋼琴調音緣故，**不開放進入考場參觀。**

\* 2 月 1 日下午舉辦的聽寫暨樂理考試，分為**國家音樂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禮堂及音樂系館等試場**，請特別注意以免跑錯考場。考場將於 **13:30** 開放入場。**14:00** 考試開始後，考場隨即關閉無法再入場，請考生提早到場預備。

\* 各項考試皆須依照每位考生排定之考試日程應考，**無法更改考試時段**，請特別注意。

\* **理論作曲主修、副修學生**皆須參加 2 月 1 日上午 **8:30** 於臺灣師大音樂學系舉行之筆試。

\* 因考生人數安排緣故，**各項考試最後一場的考程時間較短**，請考生特別留意相關公告，以免錯失應考時間。

\* 請考生注意試場規則，勿攜帶手機等通訊用品進入試場。

**二、美術組**

(一) 考試日期：**110 年 1 月 29 日至 1 月 30 日**(星期五、六)，共計兩天。

(二) 考試地點：

北一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 1 段 162 號) Tel：02-7749-1115

北二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地址: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3 號)

Tel：02-7749-1115

中 區：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地址：彰化市進德路 1 號) Tel：04-7232105 轉 5633

南 區：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Tel：07-7172930 轉 1101

**考前一日(110/1/28)下午 3 時至 5 時開放考生看考場(考場教室內不開放)。每位考生試場固定。**

(三) 考程：

項目 日期	上午				下午		
	8：20	8：30~11：00		12：30	12：40~14：40	15：30	15：40~17：40
<b>110 年 1 月 29 日</b>	預備	(1)素描		預備	(2)彩繪技法	預備	(3)創意表現
項目 日期	時間	8：30~10：30	11：10	11：20~12：20	13：55	14：00-15：00	

110年 1月30日	預備	(4-1)水墨畫	預備	(4-2)書法	預備	(5)美術鑑賞	
---------------	----	----------	----	---------	----	---------	--

(四) 110 學年度術科考試美術組試場分配表如下：

考 區	考 試 地 點	准 考 證 號 ( 起 ~ 迄 )		
北一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32100101	至	32102801
北二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3 號)	32102901	至	32105328
中 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彰化市進德路 1 號)	32205401	至	32206902
南 區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32307001	至	32308903

(五) 美術組防疫相關注意事項：

\* **不開放陪考，考生一律憑准考證進入考場**

為減少人潮群聚不開放陪考，僅提供集體報名單位、身心障礙或突發傷病考生申請陪考服務，陪考人員需攜帶陪考識別證；個別報名考生各考分區將安排考生服務隊協助考生。相關辦法請參閱另行公告之「110 學年度大學美術術科考試考生服務及陪考相關事宜說明」，查詢網址為：<https://www.cape.edu.tw/> 「最新消息」。

\* **進入各考區及試場者一律全程配戴口罩**

考生須配合配戴口罩，並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應暫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如屢經勸導仍故意不配戴口罩者，禁止進入考分區；若強行進入者，依「110 學年度大學美術科考試簡章」第貳項第七款第(九)點規定及第參項美術組第八款「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第(四)點辦理。

\* **體溫量測經複檢後仍達額溫 37.5 度或耳溫 38 度以上者，一律移至防疫用試場應試，考生不得拒絕或要求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 **除不可歸責於考生的事由外，考生不得以配合本防疫措施為由，要求延長受影響之考試時間、於截止入場時間後進入試場，或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六) 其他注意事項：

\* **考生應於畫紙正面作畫(黏貼條碼為畫紙背面)，並請勿污損條碼。**

\* 請考生注意試場規則，除准考證及應考之文具外，勿攜帶行動通訊裝置(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記憶設備等)進入試場。

\* 考生離開試場前，務必交回試題卷、答案卷與墊紙。

\* **考試時間包含紙張吹乾、噴膠時間，為響應環保及限塑政策，不提供塑膠袋隔離畫面，請考生務必於考試規定時間內將畫面吹乾，完成作答，以免影響自身及其他考生權益。**

\* **在各節考試結束鈴響時，未完成作答的考生皆應立即停止所有動作，待監試人員確認收齊試題試卷數量後，應即離開試場。**

\* **畫板、吹風機由考區承辦學校提供，考生可自行攜帶充電式或電池式吹風機(考場不提供充電設備)，但必須於考場規定吹風區使用；考生不得使用各種樣式的畫架、形板。(各科考試媒材說明如下表)。**

項目 (或考科)	使用媒材說明
素描	限單色手繪，以現場能乾燥、固著的素描媒材為限。
彩繪技法	透明與不透明水彩、彩色鉛筆、麥克筆、粉彩、廣告顏料、壓克力、蠟筆…等以現場能乾燥、固著的媒材為限。考生可依個人意願選擇彩繪材料與技法予以表現。
創意表現	可使用各種繪圖顏料，以現場能乾燥、固著的媒材為限。不可使用自行攜帶之紙張

	及其他物件黏貼於考卷上，且不可使用各類形板及尺規。
水墨書法	毛筆、墨或墨汁、顏料等書畫媒材。 墊布限單色。
美術鑑賞	2B 鉛筆、橡皮擦。

### 三、體育組：

(一) 考試日期：110年1月25日至1月27日(星期一至星期三)共計三天。

(二) 考試地點：國立體育大學(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考試項目與地點如下：

1. 60公尺立姿快跑：國立體育大學田徑場(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2. 20秒反覆側步：國立體育大學體育館(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3. 1分鐘屈膝仰臥起坐：國立體育大學體育館(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4. 立定連續三次跳：國立體育大學網球館(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5. 1600公尺跑走：國立體育大學田徑場(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三) 報到地點：國立體育大學體育館。並於報到後隨同服務人員之引領赴測驗場地應試。

(四) 試務組聯絡電話：

1. 考試前：國立體育大學總機 03-3283201轉5001 孫嘉穗小姐。
2. 考試期間：諮詢電話：03-3283201轉5002。

(五) 考試日程表：

項目 日期	時間		備註
	上午	下午	
	9:00—11:00	14:00—18:00	
110年 1月25日 (星期一)	考試場地準備	1. 60公尺立姿快跑 2. 20秒反覆側步 3. 1分鐘屈膝仰臥起坐 4. 立定連續三次跳 (第1組-46組)	考試日程得視天候調整
項目 日期	時間		備註
	上午	下午	
	8:00—12:10	14:00—18:00	
110年 1月26日 (星期二)	1600公尺跑走 (第1組-46組)	1. 60公尺立姿快跑 2. 20秒反覆側步 3. 1分鐘屈膝仰臥起坐 4. 立定連續三次跳 (第47組-91組)	考試日程得視天候調整
項目 日期	時間		備註
	上午	下午	
	8:00—12:10		
110年 1月27日 (星期三)	1600公尺跑走 (第47組-91組)		考試日程得視天候調整

(六) 考試相關時程(含考生須知、考試內容方法、時間分配表、考生分組表、考試場地分配表及其他注意事項)請各考生務必上國立體育大學網站 <http://ceec.ntsue.edu.tw/> 下載詳閱，依規定時間準時參加考試，以免影響權益。

(七) 體育組防疫相關注意事項：

\* 考生一律憑准考證進入考場

配合體溫量測作業，規劃單一入口進場，未持准考證者禁止進入考場，補發准考證後始得進入考場。

\* **不開放陪考**

為減少人潮群聚不開放親友陪考，將由體育術科委員會承辦學校組成考生服務隊，協助考生所需的服務與協助；突發傷病考生，得於考試當日持診斷證明，於考場入口處申請親友陪考，陪考人員需配合填寫健康關懷問卷。

\* 體溫量測經複檢後仍達額溫 37.5 度或耳溫 38 度以上者，一律移至防疫用試場應試，考生不得拒絕或要求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 **進入考區及試場者一律全程配戴口罩**

考生須配合配戴口罩，並於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應暫時脫下或拉下口罩至可辨識面貌；如屢經勸導仍故意不配戴口罩者，禁止進入考分區；若強行進入者，依「110 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簡章」第貳項第七款第（九）點規定及第參項體育組第七款「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第（二）點辦理。

考生由服務員引導出入各項考試場地，及於各項考試之指定休息區靜候時，皆須配戴口罩，惟考生所屬小組進行考試時免配戴口罩。

\* 除不可歸責於考生的事由外，考生不得以配合本防疫措施為由，要求延長受影響之考試時間、於截止入場時間後進入試場，或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八）其他注意事項：

如受天候影響，致使場地不堪使用而變更考試時間地點時，由總召集人臨時公布之。

# 110 學年度大學音樂術科考試各項考試時間及地點配置表

時間：民國 110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4 日

地點：

臺北市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二十一之一號 國家音樂廳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臺灣師大）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一三四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學系（國北教大）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 臺北市立大學音樂學系（北市大博愛校區）

日期 時間	二月一日 (星期一)				
08 : 10   08 : 30	預 備				
08 : 30   12 : 00	臺灣師大	<u>理論作曲主副修筆試試場</u> <b>音樂系 3 樓 308 教室</b> (理論作曲主修 33 人； 理論作曲副修 19 人) <b>音樂系 2 樓 210 教室</b> (理論作曲主修 1 人) <b>音樂系 4 樓 410 教室</b> (理論作曲主修 1 人)	北教大	無	北市大 無
13 : 30   14 : 00	預 備				
14 : 00   16 : 00	<u>聽寫、樂理</u> 國家音樂廳二樓 (586 人：未報考主修者、鋼琴主修者、聲樂主修者、小提琴主修者、大提琴主修者、低音提琴主修者、豎琴主修者、古典吉他主修者、擊樂主修者、南胡主修者) 國家音樂廳三樓 (200 人：中提琴主修者、長號主修者、小號主修者、法國號主修者、上低音號主修者、低音號主修者、薩克斯管主修者、擊樂主修者) 國家音樂廳四樓 (170 人：長笛主修者、單簧管(豎笛)主修者、雙簧管主修者、低音管主修者、直笛主修者、南胡主修者、琵琶主修者) 臺灣師大禮堂一樓 (75 人：理論作曲主修者、箏主修者、笙主修者、笛主修者、揚琴主修者) 臺灣師大音樂系館一樓 104 教室 (1 人) 臺灣師大音樂系館一樓 109 教室 (2 人) 臺灣師大音樂系館二樓 210 教室 (3 人) 臺灣師大音樂系館四樓 302 教室 (1 人) 臺灣師大音樂系館四樓 304 教室 (1 人) 臺灣師大音樂系館四樓 401 教室 (1 人) 臺灣師大音樂系館四樓 408 教室 (1 人) 臺灣師大音樂系館四樓 410 教室 (2 人)				

日期 時間	二月二日 (星期二)								
08:10   08:30	預 備		08:10   08:30 預 備						
08:30   12:30	北 市 大	視唱試場 (A416 教室)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432 465 568 757">國 北 教 大</td> <td data-bbox="568 465 1452 757">鋼琴主修試場一(M316 教室) 鋼琴主修試場二(M318 教室) 鋼琴副修試場一(M216 教室)-管、擊樂、作曲主修及未報考主修者 擊樂主修試場(M500 教室)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 管樂副修試場(M112 教室)</td> </tr> <tr> <td data-bbox="432 757 568 904">北 市 大</td> <td data-bbox="568 757 1452 904">鋼琴副修試場二(M419 教室)-弦樂、聲樂及傳統樂器主修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傳統樂器主修試場(A101 教室)</td> </tr> <tr> <td data-bbox="432 904 568 1099">臺 灣 師 大</td> <td data-bbox="568 904 1452 1099">豎琴、吉他主副修(演奏廳)</td> </tr> </table>	國 北 教 大	鋼琴主修試場一(M316 教室) 鋼琴主修試場二(M318 教室) 鋼琴副修試場一(M216 教室)-管、擊樂、作曲主修及未報考主修者 擊樂主修試場(M500 教室)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 管樂副修試場(M112 教室)	北 市 大	鋼琴副修試場二(M419 教室)-弦樂、聲樂及傳統樂器主修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傳統樂器主修試場(A101 教室)	臺 灣 師 大	豎琴、吉他主副修(演奏廳)
國 北 教 大	鋼琴主修試場一(M316 教室) 鋼琴主修試場二(M318 教室) 鋼琴副修試場一(M216 教室)-管、擊樂、作曲主修及未報考主修者 擊樂主修試場(M500 教室)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 管樂副修試場(M112 教室)								
北 市 大	鋼琴副修試場二(M419 教室)-弦樂、聲樂及傳統樂器主修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傳統樂器主修試場(A101 教室)								
臺 灣 師 大	豎琴、吉他主副修(演奏廳)								
13:40   14:00	預 備		13:40   14:00 預 備						
14:00   18:00	北 市 大	視唱試場 (A416 教室)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432 1238 568 1529">國 北 教 大</td> <td data-bbox="568 1238 1452 1529">鋼琴主修試場一(M316 教室) 鋼琴主修試場二(M318 教室) 鋼琴副修試場一(M216 教室)-管、擊樂、作曲主修及未報考主修者 擊樂主修試場(M500 教室)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td> </tr> <tr> <td data-bbox="432 1529 568 1711">北 市 大</td> <td data-bbox="568 1529 1452 1711">鋼琴副修試場二(M419 教室)-弦樂、聲樂及傳統樂器主修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傳統樂器主副修試場(A101 教室)</td> </tr> <tr> <td data-bbox="432 1711 568 1895">臺 灣 師 大</td> <td data-bbox="568 1711 1452 1895">作曲主修試場(音樂系 2 樓 210 教室)</td> </tr> </table>	國 北 教 大	鋼琴主修試場一(M316 教室) 鋼琴主修試場二(M318 教室) 鋼琴副修試場一(M216 教室)-管、擊樂、作曲主修及未報考主修者 擊樂主修試場(M500 教室)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	北 市 大	鋼琴副修試場二(M419 教室)-弦樂、聲樂及傳統樂器主修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傳統樂器主副修試場(A101 教室)	臺 灣 師 大	作曲主修試場(音樂系 2 樓 210 教室)
國 北 教 大	鋼琴主修試場一(M316 教室) 鋼琴主修試場二(M318 教室) 鋼琴副修試場一(M216 教室)-管、擊樂、作曲主修及未報考主修者 擊樂主修試場(M500 教室)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								
北 市 大	鋼琴副修試場二(M419 教室)-弦樂、聲樂及傳統樂器主修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傳統樂器主副修試場(A101 教室)								
臺 灣 師 大	作曲主修試場(音樂系 2 樓 210 教室)								



日期		二月三日 (星期三)			
時間					
08:10   08:30	預 備		08:10   08:30	預 備	
08:30   12:30	北 市 大	視唱試場 (A416 教室)	08:30   12:30	國 北 教 大	鋼琴主修試場一(M316 教室) 鋼琴主修試場二(M318 教室) 鋼琴副修試場一(M216 教室)–管、擊樂、作曲主修及未報考主修者 擊樂主副修試場(M500 教室)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
				北 市 大	鋼琴副修試場二(M419 教室)–弦樂、聲樂及傳統樂器主修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聲樂主修試場(A101 教室)
				臺 灣 師 大	作曲主副修試場(音樂系 2 樓 210 教室)
13:40   14:00	預 備		13:40   14:00	預 備	
14:00   18:00	北 市 大	視唱試場 (A416 教室)	14:00   18:00	國 北 教 大	鋼琴主修試場一(M316 教室) 鋼琴主修試場二(M318 教室)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
				北 市 大	鋼琴副修試場二(M419 教室)–弦樂、聲樂及傳統樂器主修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聲樂主副修試場(A101 教室)
				臺 灣 師 大	無



日期		二月四日 (星期四)			
時間					
08:10   08:30	預 備		08:10   08:30	預 備	
08:30   12:30	北 市 大	視唱試場 (A416 教室)	國 北 教 大	管樂主修試場(M212 教室)	
			北 市 大	弦樂主修試場一(A402 教室) 弦樂主修試場二(音樂廳)	
			臺 灣 師 大	無	
13:40   14:00	預 備		13:40   14:00	預 備	
14:00   18:00	北 市 大	視唱試場 (A416 教室)	國 北 教 大	無	
			北 市 大	弦樂副修試場(音樂廳)	
			臺 灣 師 大	無	